

我县紧绷“两会”期间安全生产责任弦



我县全面落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采取断然措施,确保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零事故”,维护全县安全稳定形势。

迅速落实全市安全生产紧急会议精神。县政府立即召开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传达贯彻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会议精神,制定了《关于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的通知》和《关于做好当前和“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落实“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措施,加大力度解决当前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集中整治。从3月2日开始,县住建局、消防、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合执法,分四个检查组,突出宾馆、

商场、火锅店、饭店、加油站、制冷机房等场所消防安全及燃气安全专项检查,重点查看天然气使用软管是否老化,是否配备报警仪,燃气罐使用是否合格;人员密集场所,加油站是否配备齐足消防器材,消防器材是否完整好用,疏散通道是否有畅通,安装防盗网的是否留有出口。截止目前,共检查单位79家,发现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31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12份。

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由安委会办公室牵头,成立8个督导组,对所属乡镇(街道、开发区)进行督导检查。突出烟花爆竹打打、防范煤气中毒宣传、用电用气、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等重点领域,落实安全文化一条街建设,每个乡镇

人大工作

苏村镇人大助推危房改造工作

全县危房改造工作启动以来,苏村镇人大以各类代表活动为契机,积极协助全镇开展危房改造宣传、摸排、定级、修缮等工作,群策群力,合力推进该项工作圆满完成。

代表主动参与。镇人大积极与镇危房改造领导小组对全镇前期摸排的179户C、D级危房改造户进行逐村逐户调查,并根据各户不同情况,认真研究制定改造方案,实现一户一策,因户施策,确保按照时间节点顺利施工。

加强工匠培训。积极邀请县住建局、建筑领域技术专家,围绕危房改造相关法律法规、建筑施工技术标准、质量检查及安全施工等方面,对全镇建筑工匠包工队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提高农村建筑工匠的安全责任意识和业务水平。

强化监督检查。镇人大积极联合纪委、乡建和扶贫等部门成立工作督导组,采取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方式,对危房工作进行跟进督导,对工程进展缓慢或不按要求实施改造的,限期整改,确保危房改造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朱列新 颜雷)

蒲汪镇人大督责秸秆禁烧显成效

近日,蒲汪镇人大认真履职尽责,深入田间地头,严抓春季秸秆禁烧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在全镇范围内严防死守,做好生产环保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认真履职尽责,县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精神,努力实现春季生产无禁烧。

新年伊始,该镇人大就建议把秸秆禁烧和环境整治工作摆到重要工作日程。人大主动担当,积极推进落实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和督导组力量,定期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健全秸秆禁烧网格化管理和镇村干部包村、村干部包户的包查和追究制度。人大代表牵头各村网格员,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进行研究,提出解决方案,突出重点区域管控及承诺践诺,完善镇、村、户三级管控秸秆禁烧责任体系,确保全镇范围内“不燃一把火,不冒一股烟”。

该镇人大积极承担巡查员战斗员作用,督促召开了由全体机关干部、各村负责人和镇直部门负责人参加的镇工作会议,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提高全民参与意识,利用宣传车、悬挂横幅、喇叭村喇叭广播宣传,动员社会各界各界齐抓共管,掀起全民参与、人人关心的禁烧热潮,推动了工作的顺利开展。

该镇人大注重抓住工作重点,加强引导督查,搞好典型示范,在人大督导下健全考核制度,把秸秆禁烧列入年度工作考核,与干部的经济利益挂钩,促进干部的积极主动性。组织派出所、行政执法中队、农业、环保等部门联合执法,成立秸秆禁烧应急值班队,随时防范禁烧行为,为全年的秸秆禁烧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了个好头。

(张现会)

我县旅游标准化建设再跨新高度

近日,由沂南县文化和旅游局提出并指导、沂南县旅游行业协会主导起草的《沂南县乡村旅游度假区评定规范》通过“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在全国范围内公开发布。

这一团体标准的成功发布实现了沂南县旅游标准化建设的一次巨大飞跃,也标志着沂南县在乡村旅游发展和评定方面有了地域特色的新的指导性规范。

《沂南县乡村旅游度假区评定规范》是在总结沂南县近10年乡村旅游发展实践经验基础上提出,内容涵盖沂南县乡村旅游度假区评定的术语与定义、建设条件、评定要素等。在建设条件中详细规定了乡村旅游度假区的选址依据,选址条件、资源价值、游憩价值、产品丰度、可进入性等内容。其中

在产品丰度方面,明确提出乡村旅游休闲娱乐产品、服务项目或者游客参与的农事体验、民俗文化体验应结合当地特色,数量丰富多样,不少于9项。同时标准从环境风貌、生态保护、基本条件、交通设施、基础设施与配套服务、市场、智慧旅游与营销、综合管理、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详细规定了乡村旅游度假区的评定要

求。

获评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县以来,沂南县在深化标准化试点经验基础上,积极开展乡村旅游、田园综合体建设等领域的标准化实践探索。其中2018年度,朱家林田园综合体在全国率先发布4项地方标准,被定为“国家田园综合体标准化建设示范推广平台”。此次《沂南县乡村旅游度假区评

交警在两条道上查逆行 违章罚款200扣三分

针对群众反映的诸葛亮广场南北两侧单行道车辆逆行影响秩序与安全,引发拥堵和道路交通事故的乱象,近日,我县交警大队中警力,在县诸葛亮广场这两条单行道严查逆行,违章者罚款200扣三分。

针对群众反映的诸葛亮广场南北两侧单行道车辆逆行影响秩序与安全,引发拥堵和道路交通事故的乱象,近日,我县交警大队中警力,在县诸葛亮广场这两条单行道严查逆行,违章者罚款200扣三分。

路段一:永兴路(花山路路口至历山路路口)只允许由东向西行驶(电子抓拍)

路段二:诸葛亮广场南路只允许由西向东通行

路段三:诸葛亮广场北路只允许由东向西通行

逆行行驶的处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五条规定:机动车、非机动车实行右侧通行。

第九十条规定: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山东省交通违法代码)中规定逆行行驶的违法代码为13010,规定罚款200元,记3分。(交警曹)



又是一年培训时

近日,沂南县老年体协组织县城各站点的120多名教练员进行了三天的集中培训,开展好太极拳健身活动,推动全县太极拳运动发展。

(宋相荣 摄)

社会聚焦

铜井镇召开“第一书记”家属座谈会乡村振兴增干劲

近日,铜井镇组织召开“第一书记”家属座谈会,分享工作感悟,增强工作干劲。

此次活动以“致富路上,我与你同行”为主题,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参观扶贫项目。组织“第一书记”家属分别参观了新王西村莲藕大棚扶贫项目、银泉村

白雪山园、杜山村文化广场、大张庄樱桃大棚、朝阳村综合服务中心、马泉村文化长廊。第二阶段,座谈交流。参观活动结束后召开座谈会,进行交流发言。

铜井镇党委书记“第一书记”组长王常亮从抓党建、脱贫攻坚、乡

镇振兴等方面对“第一书记”一年来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自驻村以来,村庄发生了显著变化,但距离美丽乡村的标准还有差距。在2019年,要依据各村实际,持续加大投入,要办大事,家属们要理解支持,要办大事,家属们要理解支持,要办大事,家属们要理解支持。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全面做好重污染天气专项治理工作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关于印发沂南县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启动III级应急响应通知》要求,以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安排部署,为全力做好本次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做好自身职责,及时召开工作会议,凝心聚力,迅速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加大了对扬尘污染、露天烧烤、运输撒漏等违法行为的监管、处罚、管控力度,确保了重污染天气应急处置工作的顺利、有效开展,全面量化扬尘治理。城区主

要道路全面实施机械化清扫保洁作业。目前,抽调大型洒水车5辆,6台扫地车,5台高压清洗车,每天坚持对历山路、人民路、正阳路、滨河路等城区所有主干道进行机械化清扫,确保城区道路干净清洁。环卫洒水降尘作业是长时间,增加城区主干道和重点道路的冲洗降尘作业次数,并“天洒水覆盖面,全天候实施不间断洒水降尘,以保持路面洁净、湿润,杜绝尘土飞扬。联合环卫中队,采取定点监管,昼夜巡查的方式,加强区域内垃圾排放监管

力度,严管重罚,有效遏制了各类乱排乱倒的违法行为,确保了沿线环境卫生明显好转。截至目前,已对22处死角垃圾进行了集中清理,共清运清运陈年垃圾470余吨。

全面整治露天烧烤。持续开展露天烧烤专项整治,全面普查城区露天烧烤、饭店油烟,劝导经营户自行取缔传统炭烤炉具,更换新型环保炉具,并要求其安装油烟净化器。根据市容容貌相关管理规定,重拳出击,通过采取错峰执法、集中检查、定点值守等方式,全面禁止露天烧烤、树叶、秸秆、荒草焚烧。按照属地管理原

沂南县银山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年出栏30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二次公示

《沂南县银山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年出栏30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沂南县银山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年出栏30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电话联系沂南县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650m沂南县银山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查阅纸质报告书。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示范围: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沂南县青驼镇王家庄子村北650m,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征求意见稿公示范围为项目的公示范围,项目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为王家庄子村、秦庄子、凤凰岭村等村内的常住居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评价范围外的群众也可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也可直接向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沂南县银山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联系人:王峰
联系电话:1526677999

环评单位: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13054917902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征求意见稿的期限为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注意事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房产、就业等与项目无关联的意见或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示内容。

沂南县银山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2019年2月25日